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2024-2026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农农规〔2024〕13号）和《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农函〔2024〕380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广州市从化区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制度》，请认真贯彻执行。



(联系人：陈俊鹏，联系电话：87976108)

为进一步做好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工作，规范核验行为，防范管理风险，提高办补效率，进一步便民利民，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农农规【2024】13 号）和《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农函【2024】380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一、核验内容

补贴机具核验是指对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以下简称“购机者”）申报农机购置补贴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形式审核、对机具进行核查的工作。核验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购机者身份信息。个人身份证件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工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及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等信息。

（二）购买信息。购买补贴机具税控发票等信息。

（三）机具信息。机具实物上的固定铭牌信息、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所对应机具的信息、牌证管理机具的行驶证信息等。

（四）其他信息。购机者银行卡（折）账号、开户名等信息，以及政策实施要求提供的其他必要信息。

上述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由购机者、产销企业和补贴实施单位分别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核验程序及要求

(一) 受理申请。对购机者自主提出的补贴申请，区级农机购置补贴实施单位应按规定及时受理。鼓励通过手机 APP、服务窗口等便捷高效的方式受理申请。

(二) 资料核验。一是购机者及其身份、购机税控发票等资料。购机者为个人的，重点核验购机者本人与其身份证件的肖像照片是否相符，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购机者姓名与购机者身份证件所显示姓名是否一致；购机者为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重点核验该组织法定代表人本人与其身份证件的肖像照片是否相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所显示的姓名与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是否一致，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购机者名称要与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名称一致。二是银行卡（折）等资料。重点核验购机者填写的银行卡（折）账号、开户名等信息与其携带的银行卡（折）所显示的账号、身份证件所显示的购机者姓名、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名称是否一致。三是购机价格真实性承诺。提示购机者确认购机税控发票上的购机金额与其实际全部支付给经销企业的资金要一致，以及隐瞒不报、提供虚假信息和自行改变机具结构需承担的违规责任，提示购机者对上述内容的真实性签字确认（附件 1-1）。四是政策实施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未通过核验的，应将所发现的问题一次性告知购机者，并说明完善方法。

（三）机具核验。

1. 见人（即申请人确认）。申请人为个人的须本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本人社保卡原件及复印件核验；申请者为组织的须由法人代表或成员（须携带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格式见附件 1-2））携带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组织名称一致的银行账号原件及复印件核验。由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负责。

2. 见机（即机具确认）。安装类机具以提供竣工确认书（格式详见附件 1-3），视同为见机核实。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纳入牌证管理的机具由农机监理部门负责，上牌过程即为见机过程。其他单机（或同一主体购买多台累计）补贴额在 5000 元及以上机具，由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负责核对机具的永久性铭牌、发动机铭牌及机具的结构形式、配置与广东省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的机具信息是否一致。单机补贴额在 5000 元以下且为同一主体单次购置数量达 10 台的非重点机具可采取抽查核验方式进行，按 10% 数量比例抽核。

3. 见票（即发票审核）。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负责核对发票内容是否与购买的机具信息相符，重点核验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机具名称、生产企业、型号、发动机号（不带动力的可不核验）、出厂编号与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是否一致，所购

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内对应的机具信息是否一致，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经销企业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内对应的经销信息是否一致。

4. 人机合影。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纳入牌证管理的机具由农机监理部门负责拍摄人机合影照片，连同行驶证号，传送至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其他单机（或同一主体购买多台累计）补贴额在 5000 元及以上机具，由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拍摄人机合影照片，上传到系统中。安装类机具上传竣工确认书。

5. 填表确认。由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填写《广东省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登记表》（格式详见附件 1-4），并签字确认后上传系统。

6. 核验确认。由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对补贴相关申请进行审核，对补贴机具进行核验。其中，实行牌证管理的机具，要先进行办理牌证照，并凭牌证免于现场实物核验。农机购置补贴受理部门对符合条件可以受理的，应于 15 个工作日内（不含公示时间）完成相关核验工作，并对通过复核的补贴申请信息进行为期 5 个工作日的网上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送同级财政部门。

7. 资料归档。对上述所有补贴申请材料，建立完整档案，分类整理归档留存，留存期限不少于 5 年。

三、监督管理

（一）加强人员队伍建设。选配责任心强、业务素质高、作风优良的干部从事核验工作，对参与核验的工作人员定期开展业

务培训和廉政警示教育，提高补贴核验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风险防控能力意识，切实提升政策实施管理工作能力水平。

（二）推行购机承诺践诺。加强购机者补贴申请行为的自我约束和信用管理，实行补贴申请资料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的自主承诺，引导其规范参与补贴政策实施，主动报告所发现的问题，共同维护政策实施良好环境。

（三）全面排查违规线索。对核验中发现的补贴申请违规行为线索，要逐条书面登记，并及时报告分管领导。开展违规线索集体研究，对违规嫌疑较大或反复出现的应启动调查程序，对违规嫌疑较小的留存材料备查。对补贴机具核验争议处理等重大事项，及时报请区农机主管部门研究处理。

（四）严格监管严惩违规。认真执行《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监管强化纪律约束的通知》（农办机〔2019〕6号）和《农业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农办财〔2017〕26号）要求，以机具核验流程为主线，逐项工作、逐个环节查找风险点，对实名投诉举报的问题和线索，做到凡报必查，严惩违规。

附件 1-1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申请告知承诺书

一、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是党中央、国务院重要的强农惠农政策，补贴资金直接发放给购机者，农机产销企业是政策实施的参与主体之一，但不是补贴资金的发放对象。

二、虚开增值税发票是违反《刑法》等法规的违法违规行为，扰乱国家正常的税收管理秩序。

三、购机者在明知农机产销企业虚开发票(即发票金额与购机者付给经销企业的全部购机款额不一致)的情况下，使用不真实的购机发票申请补贴，是一种违法违规行为。

四、农业农村部、财政部《2024-2026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实施意见》明确，购机者自主选择购买机具，按市场化原则自行与农机产销企业协商确定购机价格与支付方式，原则上购机价格在 5000 元以上的鼓励非现金方式支付购机款，并对交易行为真实性、有效性和可能发生的纠纷承担法律责任。

本购机者已知晓以上事项，并承诺如下：

一、本购机者知悉农机购置补贴政策，非财政供养人员，符合农机购置补贴对象要求。

二、本购机者根据农业生产需要，已真实购置了所申请的农业机械。

三、本购机者申请补贴资金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有效，通过手机 APP 上传申办补贴信息等为自主自愿行为，且信息真实准确有效。

四、本购机者购置的牌证管理机具，已在申办补贴前到相关部门先行办理牌证手续，并已取得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证书登记编号。

五、本购机者所购置的新产品，已与农机产销企业签订“知情同意书”，

已知悉了解所购新产品的技术优势、使用潜在风险等信息。

六、本购机者将按约定支付农机产销企业购机款。

七、本购机者未参与骗取、套取农机购置补贴的违法违规行为，后续将主动向农业农村部门报告发现的相关异常情况，接受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及有关职能部门监督管理和抽查核验机具等管理服务要求，自愿承担参与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的其他有关责任和义务。

八、本份申请设计的机具，在购机者申请之前未申报其他中央财政资金有关机具购置类补贴资金。

九、本购机者承诺，此份补贴资金申请涉及的机具购买价格为人民币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经
与经销商通过刷卡、微信、支付宝、转账、现金、其他
_____支付购机资金。(打“√”，勾选“其他”的应填写
具体支付方式；如采取多种方式支付购机款的，请在“其他”中分别填写
支付方式或支付金额，此项由购机者手填)。

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及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有关要求，自愿接受3年内
不得享受农机购置补贴等处理并承担损失。

购机者签字：

年 月 日

(承诺书由购机者本人签字，一式贰份，购机者和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各执壹份。)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委托书（格式）

_____县（市、区）农机管理部门：

本人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系_____（组织名称）_____，_____（组织机构代码证）_____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我司/合作社/其他组织成员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前往你单位办理_____年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事宜。请予受理。

签名：（法人代表）

手印：

盖章：（组织）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3

竣工确认书（格式）

甲方 (购机户)		乙方 (经销企业)	
机具品目		机具型号	
生产企业		出厂编号	
数量(台/套)			
安装人员			
安装日期		竣工日期	
安装说明	(安装调试后能否正常运行等)		
人机合影	安装后，购机者与安装好的机具合影照片		
备注			
甲方： (盖章/手印)	乙方： (盖章/手印)		
代表人签名：	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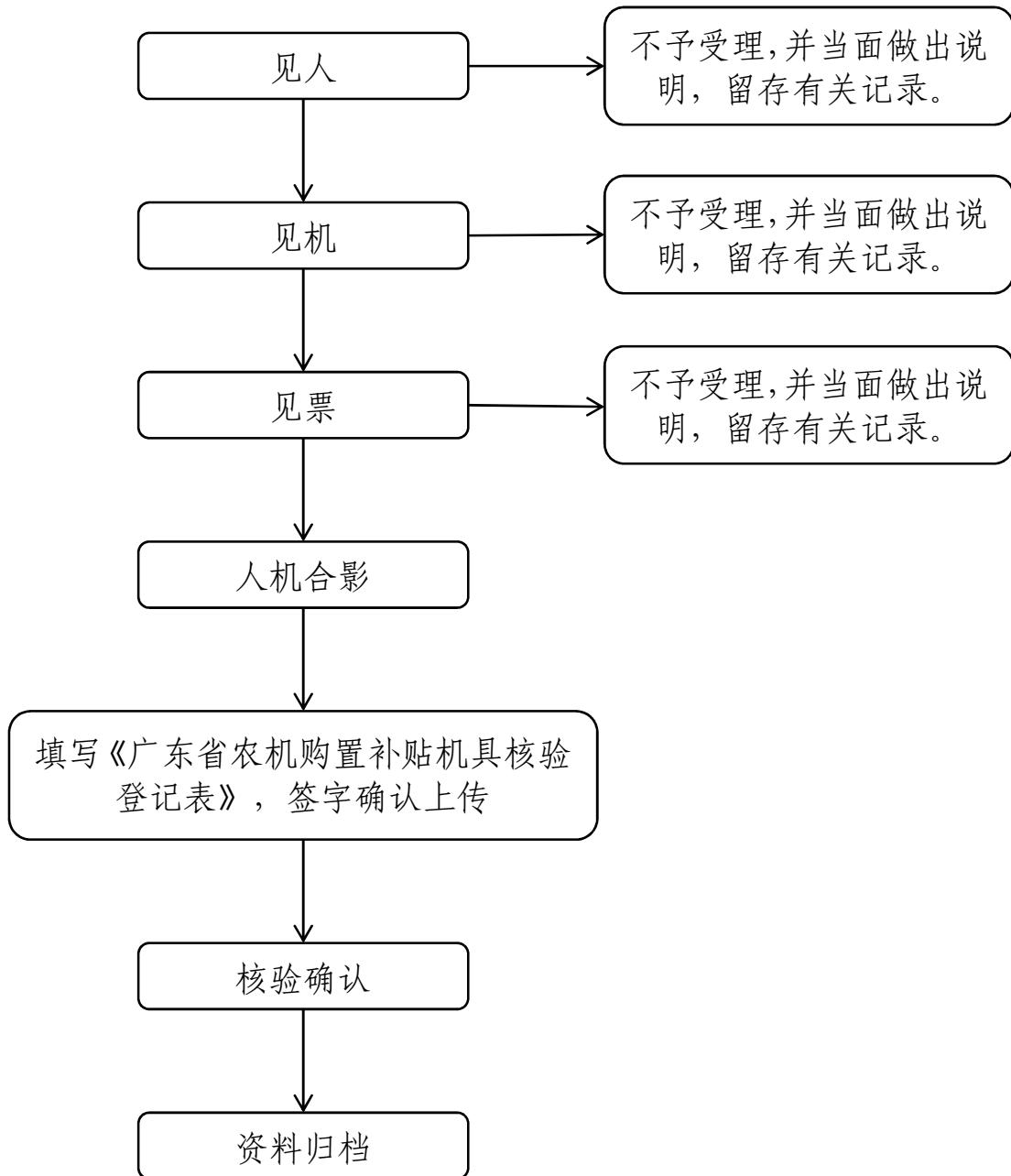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登记表

申请表编号：

购机者信息	姓名/组织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购买机具信息是否一致	与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是否一致	机具品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机具型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生产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发动机编号(不带动力的可不核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出厂编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经销企业信息与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内对应的经销信息是否一致	经销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发票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销售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购机者携带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行驶证》信息与安全监理系统推送到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牌证信息、机具信息是否一致	行驶证号 (纳入牌证管理的机具需手工填写)	登记注册日期: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登记证号(纳入牌证管理的机具需手工填写)	登记注册日期: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农机管理部门核实	已对购机者、机具、发票等信息进行现场核对确认无误。		购机者 确认 情况	已对购机者、机具、发票等信息进行现场核对确认无误。		
	核实人(签名): 年 月 日			购机者(手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广东省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流程图



抄送：广州市从化区财政局、广州市从化区农业机械化管理中心